

簽 於 研究發展處綜合企劃組

日期：112/10/13

主旨：檢陳112學年度第1次校務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1份(如附件)，請鑒核。

說明：

- 一、旨揭會議業於本(112)年10月3日上午11時召開完竣。
- 二、本案奉核可後，將會議紀錄電子檔傳送委員與相關單位依會議決議辦理。

會辦單位：

決行層級：第一層決行

專門委員 吳子雲

1013/1550

主任秘書 林芸薇

1013/1600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組員 李清煒 1013/1040		
組長 林嘉瑛 112/1013		
研究發展處 葉郁青 研發長 1013/1200		
		校長 林翰謙 1016 1560



裝

訂

線



# 國立嘉義大學 112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112 年 10 月 3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30 分

地點：本校蘭潭校區行政中心 4 樓瑞穗廳

主席：林翰謙校長

紀錄：李清煒

出(列)席人員：如簽到單

## 壹、主席致詞(略)

## 貳、宣讀上次會議決議事項暨執行情形(會議時間：112 年 5 月 30 日下午 2 時)

提案一：修訂本校 110-114 學年度中程校務發展計畫案，提請審議。

執行單位：研發處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業經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校務會議(112 年 6 月 13 日召開)審議照案通過，並於 112 年 6 月 20 日公告施行。

臨時提案一：本校一級行政單位組織調整案，提請審議。

執行單位：人事室

決議：

一、照案通過，並增列校友中心組織調整至秘書室二級單位案。

二、請人事室將相關資料彙整完成後提送校務會議審議。

◎執行情形：預定於 112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校務會議提案審議本校組織規程修正案，俟通過後報教育部核定（再由教育部報考試院備查），該修正案擬定於 113 年 2 月 1 日生效。

臨時提案二：有關林森校區校舍活化促參案，提請審議。

執行單位：產推處

決議：請產推處再檢視活化促參提案書中之條文引用並酌修文字，餘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依委員意見於 112 年 6 月 1 日完成文字修正，並於 112 年 6 月 26 日發文教育部，且教育部於 112 年 7 月 7 日回函同意授權，本案建請同意結案。

決定：紀錄確立，同意備查。

##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嘉義市「蘭潭水庫與國立嘉義大學遊憩動線縫合計畫可行性評估及先期規劃案」，因該計畫範圍涵蓋本校蘭潭校區部分土地，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案嘉義市政府於 112 年 7 月 13 日來校辦理該工程設施目的說明會並做成紀錄，且市政府依會議紀錄於 112 年 8 月 2 日拜會校長說明該建設案。
- 二、今嘉義市政府已完成初步構想簡報，配合市政府申請經費作業時程，列入本次校發會審議並敬邀嘉義市政府相關人員來校簡報說明。
- 三、該計畫使用蘭潭校區土地範圍為八掌段 714 地號等 55 筆土地(附件 1)
- 四、檢附嘉義市政府簡報資料(附件 2)及奉核可提案簽(附件 3)各 1 份。

決議：

- 一、關於本案擬使用本校蘭潭校區土地範圍八掌段 714 地號等 55 筆土地部份予以同意。
- 二、有關實際建設、後續執行及長期維護面等相關細節俟本計畫申請通過後，再進行研討。
- 三、相關委員意見詳附件，轉請提案單位轉知嘉義市政府一併知悉。

肆、臨時動議(無)

伍、主席結論(略)

陸、散會(上午 11 時)

112-1 校發會記錄附件

單位	委員	意見
副校長室	陳瑞祥副校長	<p>整體可朝向規劃人行步道一直延伸至後山北側門，沿路途經本校福德祠、生資系、園藝技藝中心、水生保育館爾後直至後山的植物園等，讓遊客藉由行走步道中得知尚有許多景點在本校內可讓遊客參觀並獲取些許知識經驗，建議可納入計畫書。</p>
研究發展處	葉郁菁研發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校場館週末可開放給民眾做參觀導覽，結合套票行程納入計畫書。</li> <li>2. 本校擁有全國少數擁有芬多精的招待所，有望吸引民眾住宿，結合隔日清晨遊蘭潭爬山等配套行程。</li> <li>3. 步道後續的維護不僅有四年，長期來看費用極為可觀，四年之後包含場內管理、設施等維護部分需事先做好規劃。</li> </ol>
秘書室	林芸薇主任秘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計畫亮點之一為 KANO 好客區，預計在本校合作社裡面增設旅遊諮詢站，合作社開放時間與旅遊諮詢站的開放時間、長駐服務人員需一併考量。</li> <li>2. 增設遊覽車的接送區，因涉及平日校園師生人車安全，關於人流與車流的管理需討論。</li> </ol>
生命科學院	賴弘智院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北側外環道路長約 11 公里多，騎乘 Youbike 較為合適，可增設站點。</li> <li>2. 可考慮納入本校相關場館參觀導覽，但仍須考量後續維護費用及人力配置問題。</li> <li>3. 蘭潭環道坡度較陡，若剎車不及恐危及下坡人車，開放觀光應將風險納入動線考量。</li> </ol>
農學院	沈榮壽院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縫合嘉義大學跟蘭潭觀光亮點兩者之間串聯關係不明確，與串聯阿里山等大目標等亦無法看出相互扣連的實質計畫為何。</li> <li>2. 水質水源保護區、山坡地保育跟水土保持等議題，需充分考量分析上位及現行</li> </ol>

		<p>法規之限制。</p> <p>3. 本案規劃僅屬於大眾化的觀光遊憩，而本校區有全世界國寶級的諸羅樹蛙，以及特有種如螢光蕈等，這些均可作為國際行銷的賣點。</p> <p>4. 本校有全國大專院校非常獨特的蘭花技藝中心，曾經接待數位總統，此項資源相當珍貴，建議可將蘭花的生態、蘭花的產業、蘭花的生產等與該計畫作連結。</p>
人文藝術學院	蘇復興委員	<p>1. 建議本計畫案改名為蘭潭水庫與國立嘉義大學景觀整合計畫，語境較為適切。</p> <p>2. 所謂一方山水養一方人，參照國內外許多案例皆可感受，優秀的景觀建設須扎根於文化薰陶上，本案建議可結合本校特有人文與環境，提升整體質感。</p> <p>3. 基於資訊公開原則，公共事務涉及到兩個機關法人之間的協力關係，希望未來各單位開會時能夠適度納入校內各方意見。</p> <p>4. 明年3月投入交通部的競爭型計畫之前，希望能夠先針對本校教職員工生作公開說明、解釋，取得利害關係人的知情同意。</p> <p>5. 公開說明報告事項須針對環境評估、土地、管理、人、成員生活型態所造成的衝擊等，詳加說明。</p> <p>6. 適時將規劃案的執行動態，公告於各單位及本校網頁，以利公眾知悉。</p>